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 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663 号）。

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结合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 **一、关于公司行业和经营情况**

1. 关于天然气业务。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天然气销售收入 76.49 亿元，同比增长 16.05%，毛利率 32.48%，减少 2 个百分点，公司天然气业务 2017 年—2019 年毛利率分别为 36.43%、34.48%、32.48%，逐年下滑。请公司结合近年天然气行业发展现状、天然气价格、主要产品下游应用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补充说明毛利率持续下滑的具体原因，是否与行业趋势相一致。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2. 关于外购天然气。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天然气销量 29.09 万方，其中外购天然气 17.87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54.87%，占年度销量的 61.43%，占比逐年提升。请公司补充说明：（1）外购天然气占比逐年增加的原因；（2）公司外购天然气的前五大供应商名称、金额、定价方式，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3）公司是否存在对主要供应商依赖的情况。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3. 关于煤化工业务。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煤化工产品收入 26.94 亿元，同比下滑 14.79%，毛利率 35.42%，减少 14.8 个百分点，公司甲醇、煤

基油品、煤化工副产品销量分别同比增长 3.51%、133.48%、4.1%。请公司补充说明：（1）结合报告期内业务开展、产品价格波动等，说明煤化工业务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2）公司各产品销量同比增长的同时，营业收入下滑的原因。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4. 关于煤炭业务。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实现煤炭业务收入 32.55 亿元，同比增长 23.02%，营业成本 24.83 亿元，同比增长 17.78%，从成本构成来看，外包费用、折旧分别为 7.15 亿元、1.47 亿元，同比增长 39.12%、47.27%。请公司补充说明：（1）结合煤炭业务模式，说明外包费用的具体用途，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2）结合在建工程转固等，说明折旧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5. 关于分地区毛利率情况。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西南地区实现营业收入 4.28 亿元，毛利率 15.98%，中南地区实现营业收入 3.44 亿元，毛利率 10.4%，毛利率水平均远低于公司各产品综合毛利率 31.72%。请公司结合上述地区业务开展、主要产品类型等，分析说明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 二、关于在建工程情况

6. 关于在建工程减值。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账面余额 128 亿元，报告期内对天然气加注站及管网项目、石油勘探项目分别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0.3 亿元、0.31 亿元，公司在前期间询函回复中表示，相关项目均不存在减值迹象。请公司补充说明：（1）相关项目报告期内建设及资金投入情况，减值迹象发生的具体时点，是否存在前期计提不充分的情形；（2）结合相关项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具体计算过程，说明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7. 关于在建工程转固。年报显示，公司红淖三铁路建设项目铁路主线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进入试运营阶段，报告期内完成 1851 列运输，运输产品 623.36 万吨。公司报告期内投入 4.25 亿元，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87.98 亿元，本期转固金额为 0。请公司结合项目进度、实际使用情况等，分析说明在建工程本期未转固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8. 关于信汇峡项目。前期公告显示，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系于 2017 年由广汇炼化、山东汇东、渝三峡共同出资成立，用于建设 120 万吨/年粗芳烃加氢项目，协议约定，信汇峡公司纳入广汇炼化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19 年底，项目生产线全流程打通，正式投入试运行阶段。公司年报显示，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底与其他股东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信汇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请公司补充说明：（1）公司前期与相关方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具体内容及主要考虑；（2）公司对信汇峡项目前期投入、资金

来源等情况，是否存在尚未解除担保的情形；（3）在项目即将投入试运行情况下，公司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原因；（4）结合持股比例、人员委派、日常经营决策等，分析说明公司不再将信汇峡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 三、关于财务会计信息

9. 关于研发投入。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1.13 亿元，同比增长 871.11%，公司解释主要系新能源节能减排及技能提升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其中报告期内新增委托开发费 0.65 亿元。请公司补充说明：（1）新能源节能减排及技能提升项目的具体研究内容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性，是否有相应研究成果；（2）相关委托开发方的基本情况、研究项目，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等。

10. 关于商誉减值。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商誉账面金额 3.53 亿元，报告期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71 亿元，主要是对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3 亿元，对 Rifkamp B.V.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29 亿元，公司以前年度均未对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请公司补充说明：（1）近 3 年报告期末针对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及 Rifkamp B.V. 商誉减值测试采取的方法，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认定的标准、依据和结果，商誉减值测试具体步骤和详细计算过程；（2）结合前期收购时的盈利预测及近 3 年业绩情况，说明近 3 年各期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是否存在前期计提不充分的情形。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1. 关于单位往来款。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单位往来款账面余额 33.19 亿元，去年同期仅为 1.64 亿元。公司表示，其他应收款中 26.66 亿元系公司 2019 年转让富蕴清洁能源公司和富蕴新能源公司前，代垫的项目可行性研究费用、项目建设工程款等前期费用，公司已与债权人约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上述债务。请公司补充说明：（1）富蕴项目的具体内容，公司前期代垫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2）结合相关方的还款履约能力等，分析说明后续还款安排，相关款项是否存在减值迹象；（3）除富蕴项目外，剩余其他应收款对应的具体交易背景、形成原因、客户情况、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2.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在产品账面余额 1.47 亿元，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5.43 亿元，同比增长 19.07%，公司报告期内未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请公司补充说明：（1）结合在产品、库存商品的产品类别，说明具体构成情况；（2）结合在产品、库存商品的价格变化、库龄、

用途等因素，综合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是否存在减值风险。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3. 关于票据融资。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票据融资款 11.29 亿元，去年同期为 0。请公司补充说明票据融资的具体业务模式、利率及资金用途等，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4. 请公司依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八号——石油和天然气开采》的相关要求，补充披露最近三年资本开支情况。

请你公司收函后立即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组织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